

6.2 检验规定

6.2.1 外观质量

外观质量分品种、规格按式(1)计算不符品等率,不符品等率5%及以内,判该批产品外观质量合格,超过者,判该批产品外观质量不合格。

式中：

F —不符品等率, %;

A——不合格量,单位为米(m);

B —样本量,单位为米(m)。

6.2.2 内在质量

内在质量全部合格,判该批产品内在质量合格,有一项不合格则判该批产品内在质量不合格。

7 产品使用说明

7.1 产品使用说明按 GB 5296.4 规定执行。

7.2 按 GB 18401 标明产品类别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纺织行业标准

FZ/T 72001—2009
代替 FZ/T 72001—1992

涤 纶 针 织 面 料

Knitted polyester fabric



FZ/T 72001-2009
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

书号:155066 · 2-20226
定价: 14.00 元

2009-11-17 发布

2010-04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发布

5 试验方法

5.1 内在质量

5.1.1 pH值试验

按 GB 18401 规定方法执行。

5.1.2 甲醛含量试验

按 GB 18401 规定方法执行。

5.1.3 异味试验

按 GB 18401 规定方法执行。

5.1.4 可分解芳香胺染料试验

按 GB 18401 规定方法执行。

5.1.5 平方米干燥重量试验

按 FZ/T 70010 规定执行。

5.1.6 顶破强力试验

按 GB/T 19976 规定执行,圆球直径(38±0.02)mm。

5.1.7 起球试验

按 GB/T 4802.1 执行。采用压力 780 cN,起毛次数 0 次,起球次数 600 次,评级按针织物起毛起球样照。

5.1.8 水洗尺寸变化率试验

5.1.8.1 试样的准备:按 GB/T 8628 规定执行。

5.1.8.2 操作:按 GB/T 8629 中 5A 程序规定执行,其中干燥方法用 A——悬挂晾干。

5.1.8.3 测量:按 GB/T 8630 规定执行。

5.1.9 染色牢度试验

5.1.9.1 耐皂洗色牢度试验按 GB/T 3921 规定执行,试验条件按 A(1)执行。

5.1.9.2 耐汗渍色牢度试验按 GB/T 3922 规定执行。

5.1.9.3 耐水色牢度试验按 GB/T 5713 规定执行。

5.1.9.4 耐摩擦色牢度试验按 GB/T 3920 规定执行。

5.1.9.5 耐唾液色牢度试验按 GB/T 18886 规定执行。

5.1.9.6 耐光色牢度试验按 GB/T 8427 方法 3 规定执行。

5.1.10 染色牢度评级

按 GB/T 250 及 GB/T 251 规定执行。

5.2 外观质量试验

按 GB/T 22846 规定执行。

5.3 数值修约

按 GB/T 8170 规定执行。

6 检验规则

6.1 抽样

6.1.1 外观质量按 GB/T 22846 抽样。

6.1.2 内在质量按批分品种、规格、色别随机取样,水洗尺寸变化率试验从 3 匹中取 700 mm 全幅三块,其他指标的试验至少取 500 mm 全幅一块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纺织

行业标准

涤纶针织面料

FZ/T 72001—2009

*

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
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 16 号

邮政编码:100045

网址 www.spc.net.cn

电话:68523946 68517548

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
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*

开本 880×1230 1/16 印张 0.5 字数 9 千字

2010 年 1 月第一版 2010 年 1 月第一次印刷

*

书号:155066·2-20226 定价 14.00 元

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
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

举报电话:(010)68533533

料、平方米干燥重量偏差、顶破强力、起球、水洗尺寸变化率、染色牢度等九项指标；外观质量考核每匹布每 100 m^2 计分。

4.2 评定规定

涤纶针织面料以匹为单位，质量等级分为优等品、一等品、合格品，按内在质量和外观质量最低等级评等。

4.2.1 内在质量各项指标以检验结果最低一项作为该批产品的评等依据，评等规定见表1。

表 1 内在质量要求评等规定

项 目	优等品	一等品	合 格 品
pH 值			
甲醛含量/(mg/kg)			
异味			
可分解芳香胺染料/(mg/kg)			
平方米干燥重量偏差/%	±4.0	±5.0	±6.0
顶破强力/N ≥	80 g/m ² ~110 g/m ²	150	
	110 g/m ² 以上	250	
起球/级 ≥	4.0	3.5	3.0
水洗尺寸变化率/%	直向	-1.0~+1.0	-3.0~+2.0
	横向	-1.0~+1.0	-3.0~+2.0
染色牢度/级 ≥	耐皂洗	变色	4
		沾色	4
	耐汗渍	变色	4
		沾色	3-4
	耐水	变色	3-4
		沾色	3(婴幼儿 3-4)
	耐摩擦	干摩	4
		湿摩	3-4
	耐唾液	变色	3(婴幼儿 4)
		沾色	3(深色 2-3)
	耐光	变色	4

注 1：色别分档按 GSB 16-2159-2007,>1/12 标准深度为深色,≤1/12 标准深度为浅色。
注 2：镂空产品不考核顶破强力。

4.2.2 外观质量以匹为单位，允许疵点评分见表2。

表 2 外观质量评等规定

单位为分每百平方米

优 等 品	一 等 品	合 格 品
≤20	≤24	≤28

前 言

本标准代替 FZ/T 72001—1992《涤纶针织面料》。

本标准与 FZ/T 72001—1992 相比主要变化如下：

- 将引用标准修改为规范性引用文件，增加规范性内容的描述(1992 版的第 2 章；本版的第 2 章)；
- 调整了产品评等规定(1992 版的 4.1；本版的 4.2)；
- 将平方米重量公差改为平方米干燥重量偏差，对考核指标进行了调整(1992 版的 4.1.3；本版的 4.2.1)；
- 调整了顶破强力试验的具体试验方法，并对考核指标进行了调整(1992 版的 4.1.3、5.3；本版的 4.2.1、5.1.6)；
- 将缩水率修改为水洗尺寸变化率，对考核指标进行了调整(1992 版的 4.1.3；本版的 4.2.1)；
- 耐皂洗色牢度试验方法改为 GB/T 3921，对考核指标进行了调整(1992 版的 4.1.3；本版的 4.2.1)；
- 修改了耐汗渍、耐摩擦色牢度等项目的考核指标(1992 版的 4.1.3；本版的 4.2.1)；
- 增加了 GB 18401 的强制性要求，并根据产品用途确定具体要求(本版的 4.2.1)；
- 调整了起球(圆轨迹法)的具体试验方法，并对考核指标进行了调整(1992 版的附录 A；本版的 4.2.1、5.1.7)；
- 调整了产品外观质量检验方法(1992 版的 4.1.4、4.2、4.3；本版的 5.2)；
- 对产品检验规则、包装及使用说明进行了调整(1992 版的第 6 章、第 7 章、第 8 章；本版的第 6 章、第 7 章)。

本标准由中国纺织工业协会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纺织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针织品分技术委员会归口(SAC/TC 209/SC 6)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海宁中天检测有限公司、浙江宏达经编股份有限公司、海宁市超达经编有限责任公司、海宁万方经编有限公司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沈国康、沈新宇、胡丽娟、金燕红、张燕青。

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：

FZ/T 72001—1992。